

檔 號：

保存年限：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辦公地址：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許家榕

電話：04-7531444

傳真：04-7229145

電子信箱：summer65@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永靖鄉永靖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5年1月13日

發文字號：府人給字第1050007403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彰化縣政府參加105年全國公教美展競賽計畫及105年彰化縣公教美展選送作品清冊(共2個電子檔)(0007403A00_ATTCH9.doc、0007403A00_ATTCH6.xls)

主旨：檢送本府參加105年全國公教美展競賽計畫1份，請鼓勵所屬員工及其眷屬暨退休人員等踴躍創作參賽，請查照。

說明：

- 一、為倡導本縣公教員工正當休閒活動，鼓勵進修創作水墨(含膠彩)、書法(含篆刻)、油畫、水彩、攝影、漫畫等作品，提升藝術人文素養並爭取本縣參與105年全國公教美展佳績，特訂定旨揭競賽計畫。
- 二、即日起請各機關學校依競賽計畫參加對象類別鼓勵同仁踴躍創作參賽，每人每類作品以選送2件為限。參賽作品請先行繳交照片(照片規格請詳閱競賽計畫第九點辦理，照片背面請貼附表1)，併同附件2之作品清冊(依類別繕造)一式2份，於本(105)年2月17日至23日以機關學校為單位彙送至本年度協辦機關(本縣地方稅務局)參加縣內初審，作品清冊電子檔請另寄paoa0000206@gmail.com(黃小姐)收，本府各單位請逕送本府人事處給與科。



人事室 收文:105/01/13



1050000168

有附件

三、本案各機關學校辦理成果獎勵方式分團體獎、個人獎及參加獎等項，本府人事處所屬人事機構推動情形併列入105年人事業務績效考核加分項目，請各機關學校鼓勵同仁踴躍創作參賽。

正本：本府各處、本府所屬各機關、本縣各鄉鎮市公所、本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人事處

2016-01-13
電子公文
12:28:52

裝

訂

線

64